

证券代码：400171

证券简称：R 庞大 1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10月15日15:00—2023年10月16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171	R 庞大1	2023年10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公司聘请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西湖大路与威乐路交汇处 A2 区 4 号楼深吉大厦 2 层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选李显要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二) 审议《关于补选程争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三) 审议《关于补选翟进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四)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五)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

章程>公告》

(六)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七)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八)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九) 审议《关于补选贺立新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5；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1，2；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1，2，3；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参加现场会议所需的文件和凭证

1、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持股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有效证明。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 登记方式：信函或电子邮件，电子邮箱：dshmsc@pdqmjt.com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5301023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